

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报告

2025 年，三门峡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决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二十届四中全会精神，紧扣《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2021—2025 年）》文件内容，按照市委、市政府和省自然资源厅的工作部署，全面推进自然资源领域法治政府建设并取得了良好的成效。现将工作情况报告如下：

一、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情况

我局认真贯彻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精神，明确局党组书记、局长为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强化了党政主要负责人推进法治政府建设的责任，主要负责人自觉严格履行各项职责，将推进法治建设情况列入年终述职内容。坚持全面统筹系统谋划，督促分管领导履行分管工作范围内的法治建设职责。充分发挥领导干部示范作用，主要负责同志带头执行依法行政的各项规定，带头依法依规办事，自觉遵守制度规范和纪律约束，始终坚持在制度框架内干事创业，始终坚持依法决策，坚持民主集中制原则，广泛征求各方意见，特别在重大事项决策问题上，通过局党组会议集体研究，邀请法律顾问合法性审查和把关，确保行政决策的民主化、

科学化和规范化。

二、主要举措和成效

(一) 深学细悟法治思想，筑牢依法行政根基

我局制定了《2025年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和领导干部应知应会党内法规及国家法律纳入理论中心组、党组第一议题学习内容，重点学习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矿产资源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以及中共中央八项规定及实施细则精神等国家法律与党内法规，组织全系统干部职工研讨交流《习近平关于自然资源工作论述摘编》《习近平总书记在河南考察时重要讲话精神》等内容，切实增强领导干部法治观念，有效提升领导干部法治思维能力。组织全体行政执法人员在甘棠政务行政执法一体化培训考核平台开展依法行政法律法规知识培训并进行法治能力测试，通过以考促学的形式，进一步强化工作人员依法行政水平和法律素养，为规范执法行为奠定坚实基础。

(二) 规范决策审查流程，确保权力规范运行

一是重大决策科学民主。落实“三重一大”事项集体决策机制，推动领导班子科学决策，对重大项目安排以及重要干部任免，大额资金使用等事项，由党组会议集体讨论研究决定，并落实事前备案，事后报告制度，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党内监督制度，提

升了党风廉政建设水平。二是**合法性审查严格精准**。对出台的《关于运用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支持土地储备有关工作的通知》等5个行政规范性文件、作出的三门峡鹏飞电子有限责任公司未按照工程规划许可内容建设等5个违法案件、签订的44个合同进行合法性审查，共计提出修改反馈意见110余条，有效规避了复议诉讼和各类法律风险，为重大决策和行政执法提供了坚实的法治保障。三是**规范性文件管理有序**。定期开展规范性文件清理工作，重点就文件的时效性、适用性与合法性进行核查，依法依规对《三门峡市人民政府关于落实最严格耕地保护制度的实施意见》（三政〔2017〕20号）予以废止，保留14个有效规范性文件并建立动态管理台账，为自然资源管理工作提供清晰明确的制度遵循。

（三）强化复议应诉工作，高效化解行政争议

2025年办理行政复议申请答复3起，其中政府信息公开类2起，不动产登记类1起。驳回行政复议申请1起，通过提前介入、积极协调，成功促成申请人撤回复议申请2起。行政复议案件发案量较2024年下降25%，调解成功率66.7%，败诉率为0，同2024年持平。

2025年办理行政诉讼案件2起，均为不动产登记类。通过充分准备、精准应诉，2起案件均驳回起诉。全面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行政机关负责人2人次出庭应诉，出庭率

100%。行政诉讼发案量较 2024 年下降 60%，败诉率为 0，同 2024 年持平，有效完成了发案量和败诉率双下降的目标。

（四）全力服务发展大局，强化要素保障支撑

一是出台惠企政策。印发《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服务高质量发展若干措施》，从规划、选址、用地、供地、规划许可、不动产登记等方面推出 20 条惠企举措，务实全流程服务保障项目落地，持续擦亮“自然好办”品牌。截至目前，2025 年全市 42 个省级重点项目中，38 个已完成用地保障，保障率达 90.48%；市级重点项目 347 个，用地已保障 311 个，保障率 89.63%。**二是做好规划保障。**在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中将本地不少于 10% 的村庄用地规划为乡村产业用地，将年内计划开工建设的稳经济促增长项目纳入其中，作为用地组卷报批依据。我市 63 个乡镇（街道）国土空间总体规划已基本完成编制和专家论证工作。城市规划方面，建立“单元+街坊”控规编制管理体系，将我市中心城区划分为 40 个详规单元，启动 8 个单元层面详细规划编制。**三是提升登记效能。**7 个自然保护地自然资源统一确权项目已全部完成省级验收，正在对接省厅进行数据入库。开展二手房转移登记“一件事”，开发“不动产+deepseek”服务。全市累计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4.38 万本；颁发不动产登记证明 2.35 万份。市本级颁发不动产权证书 1.92 万本，颁发不动产登记证明 0.83 万

份。为小微企业减免登记费用 15.22 万元。

三、2026 年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安排

一是深化思想引领，筑牢理论根基。持续深入学习领会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中央全面依法治国工作会议精神。深入贯彻党的二十大、二十届四中全会部署要求，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重要意义，将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转化为履职尽责的政治自觉与行动自觉。切实扛起法治政府建设的主体责任，严格落实主要负责人第一责任人职责，推动市委、市政府和省厅党组的决策部署落实落地见效。

二是强化队伍建设，提升行政效能。紧扣执法队伍改革部署，加强行政执法监督考核，规范执法行为，充实执法力量。加大法治培训力度，通过案例研讨、专题授课等形式，提升执法人员业务水平与综合素养。依法行使行政确认、行政许可、行政处罚等法定职权，严守事实认定、程序规范、法律适用三重关口，全面保障行政相对人合法权益。

三是健全工作机制，夯实法治保障。构建“承办科室初审+法规科复审+法律顾问联审”三重把关体系，嵌入公平竞争审查联动机制，实现“应审尽审、审必从严”，从源头防范决策风险。深化诉前调解工作机制，完善行政争议多元化解路径，严格落实

执法公示、全过程记录、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三项制度”，持续推动行政争议发案量和败诉率双下降。以弘扬法治精神为重点，创新普法载体，坚持普法和依法治理同步推进，全面履行“两统一”职责，为全市经济和社会发展提供有力的自然资源法治保障。